



義務工作發展局

香港義工團 新訂嘉許制度 (個人)

A. 積極參與獎：

積極參與獎	評審準則(以該年服務時數總計)
至尊金獎	連續五年獲金獎或卓越金獎的義工
卓越金獎	500 小時或以上
金獎	200 – 499 小時
銀獎	100 – 199 小時
銅獎	50 – 99 小時

註：此嘉許時段由每年 4 月 1 日起計至翌年 3 月 31 日(舊制度由 10 月 1 日至翌年 9 月 30 日)

05/06 年度嘉許期執行由 2005 年 4 月 1 日起計至 2006 年 3 月 31 日，由於新舊兩制交替期不相符，新制度第一年計算時段將會與重覆 2005 年 4 月至 9 月份的服務時數

B. 特設義工嘉許獎項：

1. 長期服務獎：

- 獎勵長期及連續加入本局香港義工團，並須每年均參加義工服務的義工。

2. 傑出義工獎：

- 義工可以個人、團體及家庭義工作為單位，評審準則按義工參與服務類別、工作崗位、其投入感、責任心和對服務的貢獻等作評選，評選將以雙年性質舉行，並由本局服務單位作推薦，被提名義工須接受評審團面見挑選。

3. VQ 義工獎：(VQ 義工智能 -Volunteer Quotient towards Volunteer Quality)

- 為鼓勵義工透過訓練持續進修，以提升義工的服務質素，只要完成本局舉辦之 VQ 持續培訓計劃而取得認可學分(不少於共取得 50 學分)，並須同時完成服務時數(共服務不少於 50 小時)要求(知識增值+服務實踐)，可獲頒發嘉許證書，以作鼓勵。

4. 獎項形式：

- 本局將按獎項不同性質及類別，以獎狀、獎章、獎座、信函或公眾媒體等方式進行。